

情人知己
女人公司
爵士酒吧的女老板
女人和男人的战争
领尽风流的独居女人



深圳女人风情录

Intimate

Friend

粤新登字 01 号

责任编辑：梁建生

封面设计：罗石民

深圳女人风情录

天婵 天娟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韶关日报印刷厂印刷

(广东省韶关市熏风路 16 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4.25 印张

1993 年 11 月第 1 版 199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0 册

ISBN 7—218—01259—0 / I · 137

定价：3.4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本厂联系调换。

内容提要

每一个去了深圳的人都会惊叹，深圳的美女太多了，然而美人的故事并不全是绚烂的，也有眼泪，也有悲伤，大起大落者灵魂和肉体受尽冲撞，出卖红颜者自甘落入风尘，一个女人，一个世界，当你掠过她们形形色色的身影，你会感到，女人在这座城市创造了神话也抛下了青春的泪。

也许，仅仅是女人的故事，远远不是深圳的全部，然而，她却是一个缩影，一个浪漫而又离奇的缩影。假如说，深圳没有那么多的女人，她一定不会象今天这样诱人，深圳的魅力至少有一半是女人的，女人的魅力也在深圳得到了最充分的展现。

深圳女人风情录

天婵 天娟著

(4) 爱伤的女人 广东人民出版社

37

(5) 悲惨的母亲

40

(6) 约会寂寞村

(7) 阳光酒店的女招待

第三章 公关小姐弄潮儿

目 录

第一章 领尽风流的独居女人	真善大人丽莎白	(1)
80 (1) 碧波花园的姬妮	6
80 (2) 两面女人	8
81 (3) 女人也有秘密	11
08 (4) 爵士酒吧的女老板	14
(5) 女人公司	21
68 (6) 女人的岁月	25
第二章 女人和男人的战争	精明丽丽文	(2)
80 (1) M 和波斯猫	28
70 (2) 珍珍和丽丽	31
(3) 红舞星和男歌星	35
101 (4) 受伤的女人也伤人	37
101 (5) 名模的爱	40
111 (6) 约会度假村	44
851 (7) 阳光酒店的女招待	49
第三章 公关小姐弄潮儿	平生出彩招手长	(3)

目 录

(1) 白领丽人大写真	54
(2) 女职员和男上司	58
(3) 情断大鹏湾	62
(4) 漂泊的女人	75
(5) 广告靓妹	80
第四章 情人知己	
(1) 圣诞情人夜	83
(2) 女商业间谍	86
(3) 此情不该我所有	93
(4) 距离之美	97
第五章 婚恋情歌	
(1) 一个试婚者的自白	101
(2) 两场婚姻	107
(3) 嫁出异国的女人	114
(4) 不能娶的女人	123
(5) 分手时候说分手	127

强烈的国粹风 第一章

领尽风流的独居女人



秦腔来，讲工部文郎新王飞天舞娘，讲贝多芬不只

市调

碧波花园的姬妮

女人独居，自有她不可言喻的一种神秘。都知独居亦非完全独身的意思，所以女人独居会比有婚姻的女人更多一些让人着迷的成分，在这座充满诱惑的城市，独居的女人却越来越多了，从来女人就是惹人多感叹的，更何况独居的女人哩！

姬妮住在碧波花园的一套上等公寓里，想象中一个被港客养起来的女人一定是抱着卷毛狗，脂浓粉重，性感妖冶的女人，绝没想到初见穿着牛仔裤的姬妮那种扑面而来的青春气息。修长的腿，如同抹了一层油彩的棕色皮肤。笑起时牙齿排列也不对位，稚气未脱的样子。

姬妮原名叫秀芝，一个地道的中国女子的名字，姬妮这洋名是那港客跟她取的，姬妮出生在上海的“下只角”，姬妮常自嘲自己这棕色皮肤是20个夏天的晚上睡在棚户区外叫月亮给晒的，让月亮晒黑的人是永远不能白过来的。

姬妮是上海国际酒店做女招时认识这位港客的，一眼看过去，这人还有点像港星成龙，很绅士的，以后姬妮在心里给他取名“假成龙”。

假成龙用了很多富有男人追求女人所用的追求程序，送花、送钻戒、然后对她说：“我们上床吧，我邀请你！”

姬妮不知他怎么能够把“上床”说得跟赴宴一样，当然，她到底还是同意了。

后来为了见面方便，她辞去了上海的女招工作，来到深圳市。

假成龙不定期坐直通车来深圳，姬妮亦会从头发装饰到脚指甲，姬妮眼睛视力很差，上妆时肯定带博士伦。日间戴着也就罢了，居然要戴着这玩意儿熬过长夜，因为假成龙不能容忍戴眼镜的女人。

你这么在乎他么？我记得我这样试探地问过姬妮。

不是在乎他，是在乎他的 money（钱）。姬妮的语气里有一种屈就的胜利感，想象假若哪一天他不再给钱给姬妮，他们之间的关系就会如同断线的风筝。

除了偶尔假成龙过来，姬妮的大多数日子总是寂寞的，有女朋友去，她居然会像一个家庭妇人那样张罗，服侍朋友跟丫环侍候小姐一样，然后喋喋不休地对你把每一件小事唠叨一遍，俗话说一个嘴闲得太久的女人，会从任何一个谈话人那里得到一份满足。

那天姬妮又生出一个古怪念头，要去外面打工。

假成龙无论如何不肯，后让她吵得天翻地覆，才答应由他安排去一家朋友的公司里差份清闲的活。

姬妮以为上班后会有一些刺激，干了2个月才知道她在公司的工作形同虚设，薪水是假成龙预付给公司的，按月发给她罢了，这样一来她也觉得没趣，只好不做了。

过了一段日子，假成龙又去追别的女子，赞美的话就留给姬妮以后的女人了。

于是，姬妮每天要做的事就是疯狂“购物”，她只能在琳琅满目的商品面前倾泄内心的空虚。

终于有一天，假成龙对姬妮说：“你得减肥了，你太胖了，你穿的衣服都快撑不住了。”

两面女人

琳长得有点像广东人习惯叫的“鬼妹”，鬼妹即洋妞的意思，也就是说琳的模样不太国产化，带点外来的味道，经常有人见她的面就问她是否有异国或异族血统之类的问题，不管怎么说，琳的外形很有些风格。

琳在飞天广告公司工作，琳极有灵性，粤语英语普通话都能讲。琳很富有，大家都知道她有一个舅舅是澳门地产商，在深圳市的滨江花园买了好些房子，琳现在住的那套不过是其中面积最小的一套罢了。琳很乐于助人，同事和朋友手头拮据的时候大多得到她的关照，与男士们进餐，她总是争着买单。可以说在深圳市这个地方，女人特别是美丽的女人都被男人宠坏了，男士与小姐进餐，男士总是天经地义的买单郎，琳这种女人实在少有。

琳暗恋公司的摄像华，华忧郁而带有一点矜持，华是正宗电影学院科班出身，现离开电影厂专拍广告，但艺术行业人的易感伤和心理脆弱之类的毛病还免不了，明明一个须眉浊物，却像一个女人那样善感多愁。

琳偏偏中意他，琳放弃很多属于经理阶层的人的追求，静静等着他的注意。

华后来问琳我有什么让女人喜欢的呢？华以为一个闲得无聊的富家小姐找他寻开心。

琳说你的一切都有一种文化感，这是我从童年开始就喜欢和崇拜的。

琳的真挚终于打动了华，到华完全进入爱情阵地，才一

点一点地感到琳其实不像他以及所有人想象的那么简单。

华第一次走进琳的住所，就直觉地感到琳的卧室绝不像小姐的闺房而充满了暧昧的成分，虽然没有任何一件男人的物品，却有某种说不清男人的气息，卧室的灯光是经过有意调成的淡紫色，厚重的窗帘低垂着似乎要掩盖着什么，华认为小姐的卧房应该是明明朗朗有些现代派的小装饰，轻纱般的窗帘随风吹起……

琳还有很多让人捉摸不透的举动，琳的手提电话是从来不离身一刻的，有一次琳去洗手间，电话响了起来，华犹豫了一下正欲伸手去接，琳慌慌张张跑过来，几乎是从华手里把电话抢过去。

琳的住所有一架钢琴，琳经常弹些曲子给华听，华说好听极了，你真有天赋。

琳苦笑道，你完全不懂才觉得好，我学得太晚了，美好的事对于我总是太晚了。琳的眼中有了一种曾出现过许多次的黯然。

华觉得琳有一种难言的秘密，华强迫自己不要多想，也许琳以前有过男朋友吧，还有一些未了的情结。

然而，残酷的现实是：琳那个在澳门做房产生意的“舅舅”，其实是拱北的一个走私巨头，琳的豪华住宅、大哥大电话、手饰和花不完的钱都是“舅舅”提供的，有一点自是不说也明白的了，琳也不是他的侄女。

在公司如同天使一般的琳，却有着这样让人无法承受的隐私。

终于有一天，“舅舅”进了大狱，琳居然不顾华万般阻止要去珠海西区探监。如果说琳过去为了钱而委身于他也就

是既成的事实了，到现在这样好的机会何不赶快解脱自己呢？

华痛苦至极，问琳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难道你还觉得他把你毁得不够么？

琳说不管他干什么，他待我恩重如山，他出钱让我上大学让我接受所有优秀的教育，让我生活得小姐一样高贵，没有他我至今还是一个边陲小镇的蓬头垢面的女人，别说像你这样北京来的摄影师会看上我，嫁给一个大老粗做老婆还得每天挨拳打脚踢。

女人也有秘密

炜是离了婚来深圳市的，对于男人她已从心底里厌倦，她的前夫把一本她辛苦撰写的论文独署己名发表并获大奖，他由此得到破格晋升副教授，炜这才知道自己一直和伪君子共枕，悲凉中生。现在，她一人来这，她只想逃避。

炜是个孤儿，对孤独的恐惧来自于她的童年，她害怕夜间的月光，那种静静的萧瑟，没想自己最终选择的居然还是孤独。

她原是内地一所名牌大学的法律教师，现在深圳市一家律师事务所工作，虽然没有原先站在讲台上的那种神圣感，但忙碌得也很充实。

尽管深圳市男欢女爱是家常便饭，孤男寡女也可过得满不在乎，十二分的潇洒，没人指责你不结婚是心理变态或者没人要什么的，她喜欢这座除了工作而不管各人隐私的城市。

有一天回来的路上，突然下起雨来，雨雾中炜隐约看见一个叫红房子的酒吧，她来不及多想就跑了进去，她想至少避避雨吧。

酒吧的灯光幽幽的，音乐缓慢得几乎感觉不到流动，她要了一杯白兰地，侍者问她要不要加冰，她说 NO，她冷极了。

当她再次感觉到有人站在她面前，她以为是侍者送酒回来，抬头一看，是个穿着布格子衬衣的男人，可以坐这吗？他问。

随便，她居然答得那样快，一点防范的意思也没有。

侍者转回来送酒，那男人说，再来两杯绿薄荷吧。

炜说我不要了。

“随便”，那男人重复她刚才的两个字。

炜下意识地再去摸那只酒杯，才记起杯里的酒刚才已喝光了，那男人突然伸手握住她摸杯子那只手，他的手好大，炜想起前夫那双纤白的手，心里一阵发软。

有什么事难过，对吗？

炜觉得这个陌生男人用一种毫不陌生的语气跟她讲话，好像他们很久以前就相识了，此刻不过是重逢。

她想不起她是摇头了或是点头了，她晕乎乎的，大概是酒精的作用。

“我得走了。”她摇晃着站起来，招手叫侍者，她递给侍者一张伍拾元的钞票就只管一个人往外走。

她觉得他飞快赶上来，从后面搀住她，她没有拒绝，她觉得她连拒绝的力气也没有。

他们一起出了红房子酒吧，外面还在下雨，他把她让在门边避雨，自个儿跑到马路边去截的士。

雨中的冷风吹来，炜打了个寒噤，也清醒了。

他终于截住一部的士跑过来叫她时，她已经完全恢复了平日那种拒男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

上车吧，他说。

“你自己上吧，谢谢！”炜从声音到表情都是冷的。他一瞬间像明白了什么似的，但还是很快回答：“你先去吧，下雨天，车不好截。”

炜想想也对，早走总比一个呆在马路边感觉要好，就径

直往的士那边跑。

“对不起，请等一下。”他忽然在身后大声说。

“我没恶意，请原谅！”

炜没有再答话，就往的士里钻，关紧车门才真正往窗外看了一眼，雨中高大的他，很阳刚的，肯定是个北方人。

炜吹了一口气，想起了一首歌的名字，北方的狼。

回到自己的卧所，关起门来呆了半天，忽才想起得把湿衣服脱下来，等脱到只剩下内衣时，居然跑到镜子前照了照，看着自己依然不失女人魅力的胴体，突然还想被人欣赏，也许刚才在红房子是自己的某种暗示，那男人才过来的。

不禁叹了口气，唉！女人！不可救药的女人，与狼共舞的女人。

爵士酒吧的女老板

岭南下着零星碎雨的日子，人的心情也会冷清起来，芳姐吩咐酒吧的侍应们早点关门得了，说是这般天气没什么生意好做了。其实，大家私下里心照不宣，芳姐今天心情不对劲，亚甫去海边很多天了，说好周末以前一定回来，这么久了也没见人影。不过，没人敢把闲话扯到这上面去，这是芳姐最忌讳的话题。

芳姐本名萧芳芳，因为她是爵士酒吧的女老板，大伙儿叫她经理又嫌疏远，叫她名字又欠尊重，于是，都叫她芳姐。

亚甫比芳姐的岁数小得多，他是怎样走进芳姐眼里的，一般人都不知道。亚甫不是那种奶里奶气的白脸，他出奇的健美，细长的眼睛有一种不经世的少年男子的温柔。他先是得闲就来泡爵士酒吧，有一天人都走尽了，他一个人还坐在那儿，正赶上芳姐那天跟班，就走过去跟他招呼，想找个好借口把他打发了，没想芳姐刚在他对面落座，他倒先开口了。

“别想赶我走，知道么？如果在国外，只要有一个人在，酒吧就不得关门。”亚甫那神情还穷傲气，芳姐细看这少年男子很随意很洒脱的样子，不像是风尘男子，亦不像是来这地方找女友，一个人泡酒吧到深夜，消闲解愁的成分可能多一些，就跟他聊了起来。

闲谈中这才知道亚甫是北方一家乐团弹钢琴的，南来深圳想去大酒店伴奏，可所有的地方都言只要女的，所以他只